

2019年示范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EPC 总承包及监理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2019 年示范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开封新区建设局，建设资金为财政资金，出资比例 100%，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中恒诚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就该项目 EPC 总承包及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2019年示范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2.2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2.3 招标编号：ZHCY-20200110

2.4 投资额：总投资额约 6500 万元。

2.5 项目概况：2019年示范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建设共18个，130栋楼，5107户，总建筑面积约41.08万平方米，分别是金康苑、西环路16号院、二技校南院、翠园北街1-23号楼、商场街49号院、宋城路8号院、翠园北街1号院、星光小区、广电局1-3号楼、面粉厂家属院、供销社家属院、橡胶厂家属院、城建家属院、轻工局家属院、缝纫机厂家属院（二）、市公安局家属院、五交化家属院、省一监家属院的改造。

2.6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四个标段，分别为2019年示范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EPC 总承包标段、2019年示范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监理一标段、2019年示范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监理二标段、2019年示范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监理三标段。

2.7 招标范围：

EPC 总承包标段：本项目建设范围内的勘察、测量、施工图设计及预算、采购、施工等所有内容。

监理一标段：为金康苑、西环路 16 号院、二技校南院等的前期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及缺陷责任期阶段提供全过程监理服务。

监理二标段：为翠园北街 1-23 号楼、商场街 49 号院、宋城路 8 号院、翠园北街 1 号院、星光小区、广电局 1-3 号楼等的前期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及缺陷责任期阶段提供全过程监理服务。

监理三标段：为面粉厂家属院、供销社家属院、橡胶厂家属院、城建家属院、轻工局家属院、缝纫机厂家属院（二）、市公安局家属院、五交化家属院、省一监家属院等的前期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及缺陷责任期阶段提供全过程监理服务。

2.8 项目工期：

EPC 总承包工期：设计周期 30 日历天，施工工期 90 日历天；

监理服务期限：前期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及缺陷责任期阶段提供全过程监理服务。

2.9 质量要求：

EPC 总承包标段：设计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要求；工程建设质



量达到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经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监理标段：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技术标准、设计及合同要求并达到施工验收合格标准。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EPC 总承包标段：

3.1.1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和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甲级、（给水、排水工程）专业乙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施工单位应具有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2 财务要求：提供 2016、2017、2018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公司不够三年的从成立时间算起，并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单位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3.1.3 业绩要求：企业 2017 年 01 月 01 日以来具有不低于 2000 万的道路（新建或维修改造）及房建（新建或维修改造）业绩（可提供一份道路及房建业绩或道路、房建各一份〈金额可累计〉，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网页版中标公示截图、中标通知书及合同）。

3.1.4 人员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并出具无在建承诺书；设计负责人须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资格。

3.1.5 信誉要求：

根据《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 号）、建办厅[2017]32 号要求，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后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可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对象包含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网页（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3.1.6 拟派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授权委托人提供近 6 个月有效社会养老保险证明（提供网上查询页）。

3.1.7 本项目 EPC 总承包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

3.1.7.1 投标人必须为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实体或由不同法人实体组成的联合体，但联合体内的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3 家。

3.1.7.2 若以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以联合体参加的，应提交联合体协议并注明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承诺一旦成交联合体各方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联合体成员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

质等级较低的联合体成员确定资质等级；

(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招标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联合体成员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

(4) 联合体牵头人必须是施工方主要负责人。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负责签署本次招标活动的相关资料，需要盖章的由牵头人盖单位公章，其他联合体各方必须出具承诺函对此予以认可。

(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招标活动的，牵头人须在开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中凭 CA 数字证书报名，联合体成员无需报名。

3.2 监理标段：

3.2.1 资质要求：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和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综合资质。

3.2.2 财务要求：提供 2016、2017、2018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公司不够三年的从成立时间算起，并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单位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3.2.3 业绩要求：企业 2017 年 01 月 01 日以来具有道路（新建或维修改造）及房建（新建或维修改造）监理业绩（可提供一份道路及房建业绩或道路、房建各一份，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网页版中标公示截图、中标通知书及合同）。

3.2.4 人员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总监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3.2.5 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 号）、建办厅[2017]32 号要求，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可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对象包含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总监）、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网页（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3.2.6 拟派项目总监、授权委托人提供近 6 个月有效社会养老保险证明（提供网上查询页）。

3.2.7 本项目监理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每个投标人可投多个标段，但只能中一个标段。

3.3 本项目招标过程中拟派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换。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投标人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请于 2020 年 1 月 19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0 年 1 月 23 日 17 时 00 分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 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



统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投标人（投标人）系统操作手册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czgc/13525.htm> 查看。

4.2. 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3.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4. 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4.5. CA 密钥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大厅办理，地址：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路北市民之家五楼。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2020 年 2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

5.2. 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 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开标地址：开封市郑开大道与第三大街交叉口五楼西（开标区）。

5.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者未按要求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4. 投标人按开标程序自行解密投标文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开封新区建设局

联系人：丰先生

电 话：0371-22941516

地址：开封海汇中心南座 14 楼

招标代理机构：中恒诚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80 号绿地新都会 8 号楼

联系人：银女士、李女士

电话：13783675202、19937825777

监督单位：开封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联系人：邬先生

电话：0371-22941699